

证券代码：300933

证券简称：中辰股份

公告编号：2023-079

债券代码：123147

债券简称：中辰转债

## 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自愿延长限售股份锁定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中辰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辰控股”）出具的《关于自愿延长限售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函》，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为进一步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维护广大公众投资者的利益，中辰控股自愿延长所持有的公司首发前限售股份的锁定期。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控股股东的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持有公司股份数量<br>(单位：股) | 占公司总股本的<br>比例 | 股份来源   |
|----------|--------------------|---------------|--------|
| 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 223,750,000        | 48.80%        | 首发前限售股 |

#### 二、关于股票锁定期的承诺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公司控股股东中辰控股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股份的锁定期承诺如下：

1、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2021 年 7 月 22 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若发行人股票在上述期间发

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作除权除息处理）。

3、若本企业未能遵守以上承诺事项，则本企业违反承诺出售股票所获的全部收益将归公司所有，且本企业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若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三、此次追加承诺的主要内容

| 股东名称     | 本次自愿延长限售股份<br>锁定期涉及股份 |            | 原股份锁<br>定到期日   | 延长期<br>限 | 本次延长<br>后股份锁<br>定到期日 |
|----------|-----------------------|------------|----------------|----------|----------------------|
|          | 股份<br>(万股)            | 占总股份<br>比例 |                |          |                      |
| 中辰控股有限公司 | 22,375.00             | 48.80%     | 2024年1<br>月21日 | 6个月      | 2024年7<br>月21日       |

中辰控股同时承诺：

（一）在承诺的锁定期内，中辰控股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中辰控股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中辰控股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二）承诺的锁定期届满后如减持的，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有效的股份减持相关规定。

### 四、其他

公司董事会将对上述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持续进行监督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 五、备查文件

1、中辰控股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自愿延长限售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函》。

特此公告。

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25日